

黨中央登記部編印第二版新報紙編案川縣政務局發給照第六七八號

訓練通訊

中央黨部訓練委員會編印
第八十三期
(黨內刊物外務秘密)

要目

本會三十三年度工作實施概況及檢討
中洲團黨政研一至三十一期學員籍貫統計
內政部指示各省加送各級自治幹部訓練根據視察人員報告本會指示甘省各級各地短訊
公文簡理

本會卅三年度工作實施概況及檢討

黨政工作考核委員會黨務組李主任文範，王副主任子壯來會考察本會卅三年度工作實施情形。當由段主任委員錫朋就本會去年各項工作實際設施情形，口頭作一簡要說明。茲謹將要點錄載於次：

三十三年度的工作計劃，主要的可以說成是(1)黨務幹部，行政幹部及地方自治幹部的訓練，(2)設法使得訓練時的教材更切實，(3)供給并審查所屬訓練機關的教材，(4)視察也就是分級考核各級訓練機關的工作。

關於第一項，訓練幹部的數字多半超過計畫，例如：中訓團黨政班實訓所估計

黨務組，在教育部實施上特別注重業務訓練，也就是業務智能的學習，使得受訓的人

關於第二項，訓練的時候特別注重從嚴審查，在教育部實施上特別注重業務訓練，也就是業務智能的學習，使得受訓的人

員不只求得簡單的知識，而且真會實地去做。

關於第三項，縣級及鄉鎮級的教材，已往編印的不少，目前最缺乏的是保教教材。保教教材似簡單而實困難。一件稿子審查改正若干次，直到年底才勉強付印。此外，計畫以內和以外的書，或者因為法令變更，迄今尚無法完稿付印，或者請會外的有關機關編輯，一改再改，仍不適用，只有擱起，也或者因為戰爭交通困難種種關係，印發不易，不十分必要的書，紙印，所以，已往出版的書和計畫不甚符合。

關於第四項，本會的考核平常到省級為止，對省級加以指示，同時，令省級再

去考核縣級。卅三年本會直接視察的有陝甘川黔浙四省，試用聯合視察辦法的有西康一省，試用交互視察辦法的有關贛兩省

，請內政部派人員觀察的有滇湘粵三省，其餘等省，另外還有一部分因為戰事關係未能實現。大致看來，各省辦理的情形，黔桂閩較好，湘在進步中，粵如常，贛浙尚可進行，皖豫熱心，陝甘均尚認真，綏尤切實，新疆初期尚好，後受政治波動影響，康殊努力，川如常，鄂尚認真，滇少進展。總之，去年本應做得很好，六月後戰事影響太大，至於省考核縣級，本會督促很嚴，但情形不盡相同，要看省對訓練工作的態度怎樣。

除以上四次外，人事經費是在配合計畫。本會人數始終不足編制額數。總務人數因會計，以奉各單位相繼增設，合作社，平價米處處需人，爲了防空郊外，房屋又不能取消，似略多一點。經費中辦公費購費均超支，商業費則有餘。

綜合看來，(1) 去年影響最大的是戰事，受影響最大的是滇湘桂粵浙各省，其次爲黔贛各省，機關的損失，工作人員的流亡，不一而足。(2) 在另一方面影響最大的是物價，工作困難日增，工作人員的生活也苦。以上兩點可以說是一般的形勢。(3) 訓練本身特別困難的是計畫與預算的不能配合，因爲各有主管機關，而且與平來編造預算都是比上年增加百分之

幾，往往後預算實際價值越比例的稍小，困難也一天一天的增加。(4) 訓練要配合黨與政治，尤其行政的關係多，如商定計畫，關人，教課，以至使用考核，都離不了政府。如果有政黨局注重訓練，諸事自易進行倘因客觀情形無法解決困難，或者對於訓練的看法不一致，無論訓練如何去與政治配合，事實上政治不免難以

適應訓練的需要。(5) 至於訓練的效果，大致可以說一般的政治意識加強，執行法令了解的方法較多，對黨，國及主義的認識有進步。談到進一層的效果，還需要其條件，除了輔導而外，例如政治領導認真，人事獎懲嚴明，效率還可增高，不然久之，仍難免受着一般風氣的影響。

內政部指示各省

加速各級自治幹部訓練

內政部爲督促各省注意辦理十二中全會加強推行地方自治原則第七項規定：「加速各級自治人員幹部訓練以適應實際需要並與教育密切配合」及全國行政會議加強推行地方自治原則補充意見第五項規定：「縣鄉(鎮)兩級幹部人員之訓練及民意機關代表之講習，應於三十四年底普遍完成並酌量增加訓練經費，強迫高中，初中，高小畢業而未升學學生入省區縣行政幹部訓練機關受自治訓練，各師範及高中，初中學校亦應增設自治課程」近特提供意見四項分電各省政府及有關各省訓會切實洽商辦理：

- 一、督促各縣普遍設立縣訓練所(大部份已淪陷之縣份除外)並積極開展訓練工作，將縣鄉(鎮)保各級幹部於本年度內一律訓練完畢。
- 二、關於各縣所編造之三十四年度地方總預算內應將訓練經費根據實際需要並參照本會前頒各省訓團編造三十四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概算應行注意事項有關縣訓練部份之規定編足，省方於審核各縣本年度預算時，對於訓練經費未能編足之縣，須代爲酌量增列之招收初中以上學校畢業生予以就業
- 三、省縣各級訓練機關，應查照中央頒發

訓練辦法要點，並斟酌地方實際需要，積極招收中小學校畢業生予以地方行政及自治之訓練，以便結業後令其回任地方工作。

四、關於各級訓練機關之設備，須斟酌經費情形，力求改善。

根據視察人員報告

本會指示甘省各級訓練機關改進工作

甘肅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委員會三十三年度工作及該省平涼縣訓練所實施情形，前經本會派員視察，並經根據視察報告意見指示應行注意改進事項，茲分別探錄於次：

甲、省訓會部分

一、關於組織編制者

(一)該會編制，應照規定，配合足額，如經費困難，編審組可暫緩設置，惟視導仍應酌設專任人員，除担任視導工作外，在會期間，兼辦編審指導事宜。

(二)縣訓所總務股長，由縣政府工作人員兼任，因本身業務關係，勢難兼管並顧，切實辦理，應設法專任，以盡事功。教育訓練二股，必要時可合併為教導股，或由教育長兼任訓練股股長。

二、關於工作計畫之訂定與執行者

(一)該省卅三年度省級訓練，原計畫預定訓練一，四〇〇人，實訓七二二人，僅達原計畫數字51.5%。縣級訓練，計畫辦理縣訓所四十所，擬訓五五，四六六人，實施結果，縣所已辦待辦者僅十八所，訓練人數，截至十月底，據已報數字共八，八三九名，與計畫數字相差尤遠。今後計畫之執行，應求貫徹，如有困難，亦須設法克服，如因事實需要，必須變更計畫時，亦應事先呈會核准。

(二)據該會統計，該省應訓未訓人員，為數尚多，卅四年度訓練計畫，應就訓練費可能範圍內，調訓縣各級幹部人員訓練大綱所規定

三、關於經費預算之編造與執行者

(一)該省省級訓練經費，歷年均有大盈結餘，而訓練工作，未能展開，訓練計畫未盡完成，今後應注意善用經費，開展工作，完成計畫。

(二)縣訓所受訓人員費用，應設法列入預算支。以減輕學員負擔，杜絕攤派流弊。

(三)該會經費，應以用於地方行政幹部訓練為限，其他訓練所需之經費，應由業務主管機關負擔，該不應予以津貼。

應訓之人員。該省各縣政府祕書，民政科長多未受訓，應商民政廳分期調訓，並列入卅四年度計畫內。新幹部之考訓，可視實際需要，依照考試法規酌辦。但以前影響調訓計畫為原則，考訓學員結業後之任用，並應事前與有關機關妥為籌劃，至鄉鎮人員，為節省經費，可改由縣訓所訓練，其未能單獨設所各縣，應酌量籌設簡訓班，除訓練鄉鎮人員外，並在可能範圍內辦理所轄各縣保甲人員之訓練。

四、關於訓練之督導與考核者：

(一)省縣級訓練之實施，應由該會及

試，須嚴格辦理，以期逐漸提高
學員之素質。

(四)縣訓所訓練對象，應以縣各級幹
部人員訓練大綱第十二條第三

各縣訓所分
別與各省關
機關商定訓
訓程序，務
及受訓人
員本身之業
務，以免執
行時發生困
難。編訓手
續應提前
辦理，以免
延誤。調訓
命令，尤須
徹底執行，
務求調訓足
額，如期報
到。如有無故
不到者，應
由該會與省
政府妥訂處
分辦法嚴格
執行。

中央訓練團黨政訓練班一至廿一期學員籍貫統計

省別	人數	省別	人數	省別	人數
江蘇	二,四三三	浙江	九七二	安徽	一,三三〇
江西	一,一四六	湖北	五八二	湖南	二,九七二
四川	二,五六三	西康	六七	河北	一,二六六
山東	七五三	河南	七八〇	山西	四二六
陝西	四七五	甘肅	三四三	察哈爾	一九
青海	九二	福建	七〇〇	廣東	二,〇一七
廣西	七五六	雲南	五四二	貴州	四五五
熱河	二二	察哈爾	三八	綏遠	五七
遼寧	五九八	吉林	一五六	黑龍江	六〇
蒙古	二一	新疆	一五	西藏	四
台灣	三	合計	二二,七五二		

(二)調訓人員之甄審及考訓人員之考

(三)縣級訓練應積極推進，訓練幹部
應重質為物色，慎重選派。

用業餘時間就地訓練為原則，不
必調所訓練：一甘肅省各縣訓所

四、五款規
定應訓之人
員為主體，
至人民團體
職員訓練，
應照訓練大
綱第二十三
條之規定，
在所設特班
辦理。此項
人員如由地
方行政幹部
兼任者，應
儘量地方行
政幹部訓練
，不再另受
人民團體職
員訓練，以
免重複。又
人民團體會
員，應以利

訓練人民團體職員會章辦法」該會應商省社會處予以修訂。

(五)縣訓所開訓期限，應力求劃一，可分為半年及一年兩類，辦理期數及每期人數，應按預定設置期限及全部訓練人數妥為規劃，縣所編制按每期訓練人數酌予伸縮，務求人力財力不至浪費。其停訓各縣，教育長及重要工作人員，應召集舉行工作檢討會議，作為改進之依據。

(六)縣級訓練視導工作應加強，在年度開始前，應訂定全年視導計畫，切實實施。如委託省府視導人員辦理，事前應供給各項參考資料，俾熟悉訓練業務，對於各縣所一般性之要求及特殊指示，並應加以研討，擬訂視察注意事項，以便應用。

(七)縣教育長俸給及赴任關遷旅費，應由省訓會負擔，該省以往未經列入預算，致發生種種困難。卅四年度預算內，應設法增設科目。

乙、平涼縣訓所部分

一、該所人事尚稱健全，工作亦著成績，

惟為增進訓練效能計，各活動場應作富有教育意義之設計與佈置，各項設備，在經費可能範圍內並應設法充實。

二、受訓學員一般知識水準過低，政治及專業課程，可按實際需要，酌予減少。

三、各項業務演習方案，應事先作全盤之設計與訂定，印發各講師分別按照實施。演習方案，應規定主題與細目，對於其着眼點及要求事項，詳予註明。至演習內容，應看重点工作計畫之設計與實施問題之處理。

四、教學方法，應適應學員之知識水準，以增進教學效率。該所受訓人員多不識字，應避免採用板書及注入方式。五、小組討論會工作討論會及座談會應分組實施，保長與甲長可混合編組，討論題目應切近受訓人員日常生活及實際工作，不可超越其知識與經驗之範圍。指導重點應注意民權進步之練習與說話能力之養成。

六、軍事訓練之實施，應本「精神重於技術」，「紀律重於動作」，「實踐重於理論」之原則辦理，學術科課目，應按實際需要酌予減少。

七、軍事管訓，應將全期訓練時間劃分為若干階段，每階段確定管訓中心目標，與訓育教務密切配合，擬定具體計畫，逐步實施。

陝省訓會積極推進工作

增設並調整各級訓練機構：陝西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委員會近為普遍展開全省訓練，俾便早日完成普訓計劃起見，擬增設第二三兩區聯合訓練所及四至十區七個區訓練班，西安驕遊等九縣市訓練所，又恢復已裁撤之河縣等六縣訓練所，並將設

區訓班聯訓所各區所在地之縣訓所一律裁撤，其原有業務，改歸區訓班聯訓所辦理。至各縣訓所等類為適應實際情形，按照現行縣等，從新調整，分為甲乙丙三級。除丙級縣訓所教育長為兼任外，其餘新舊班所教育長，業經分別派定，並已通令一律於四月一日開訓。

各地短訊

一、新疆分團第六期即開學

學

中央訓練團新疆分團黨政班第六期擬調訓迪化黨政軍各機關職員及甄試合格人員三百人，訓練三個月，定於四月一日開訓，又該團訓練委員會，近曾開會，通過縣政幹部訓練班訓練大綱及黨政班第七八兩期訓練計畫。該團原有工作人員三百四十人，現為緊縮起見，已裁減為一百五十人云。

三、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政幹班九期結束

班九期結束

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附設之地方行政幹部訓練班第九期學員四百五十八名在團受訓兩月，已於去年底受訓期滿結業。該團近曾派員分赴淪陷區如交通要點招收陷區青年來歸。又該團為改進環境衛生，擬舉官生健康起見，近曾舉行春季衛生檢查一次，由醫務處主持，檢查結果，對於應行改進之各項衛生設施，刻正力謀改進云。

四、西北幹部訓練團訓練統計

人員

西北幹部訓練團政幹班第十期擬統計人員訓練，由甘肅省政府統計室招考初中畢業學生三十人，調集各縣統計人員十人，另由該團保送三人共計四十三人，在團受訓五個月，業已期滿，於本年一月二十五日結業。又該團所屬河西訓練班第四期訓練，於去年十一月一日開始，同年十二月十二日結束。聞該班於第四期訓練結束後，並擬舉辦邊疆班云。

二、皖省訓團舉辦第十四期訓練

期訓練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十四期訓練第一二三行政區鄉鎮長副一百四十一人，省各機關暨各縣府會計人員一百零四人，省府各直屬警察局及縣警察局各級人員六十二人，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底開學。除會計人員訓練四個月外，餘均訓練兩個月結業。

甄選縣教員

甄選縣教員：該會為選拔真才，廣搜幹員，以提高縣教員長素質特於本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三日，舉行縣教員長甄選試驗。應試者五十九人，經筆試後及格者二十九人。及格人員，復由視察主任委員親自口試，結果計(一)正取十五名；(二)備取五名；均送戰時訓練團地方行政幹部訓練班第十期訓練，訓練結束後，再按成績分派工作。

地幹班第十期開訓

地幹班第十期開訓：該會在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附設之地方行政幹部訓練班第十期訓練戶政人員四百六十五名，社會人員六十五名，會計人員七十名，甄選及現任縣教員長三十五名，共六百三十五名。又陝西省各縣行政幹部考試委員會考取幹部二十八名，除地政人員四名外，均撥入該班第十期受訓，定於三月一日正式開課。

派員分區視導

派員分區視導：該會為明確各級訓練實施情形，近特派員分區視導，除一區情形特殊，未便派員視導，及第五六區委託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通訊處邱科長(仲文)代為視導尚未返會外，其他各區已由子建平蔡步青兩視導分別視察完竣。

本刊經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
發給誌字第三十五號。第一版